#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"证监许可【2010】958号"文核准,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1,635万股,发行价格每股29.10元,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5,785,000元,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22,041,129.43元,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3,743,870.57元,其中超募资金为175,163,870.57元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8月5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,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(2010)第80803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## 二、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及必要性

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,缓解流动资金需求压力,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、降低财务成本,更好实现公司生产经营计划。本次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4,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按最新的半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6.1%计算,可为公司减少潜在的年利息支出约 122 万元。

本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4,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,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;公司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,不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。

#### 三、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

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 4.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2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 4,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## 四、 专项意见

- 1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同意公司使用 4,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 流动资金,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《达刚路机:独 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》。
- 2、保荐机构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保荐意见,同意公司本次使用 4,0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 信息披露网站的《达刚路机: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》。

### 五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:
- 3、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;
- 4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10 月 24 日